

陕西省乡村振兴标准化技术委员会  
西北农林科技大学乡村振兴学院  
西北农林科技大学乡村振兴战略研究院

2023

07

# 标准化引领乡村振兴 动态报告



# 引言

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是关系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的全局性、历史性任务，是新时代“三农”工作的总抓手。《国家标准化发展纲要》指出，强化标准引领，实施乡村振兴标准化行动。加快健全现代农业全产业链标准，加强数字乡村标准化建设，建立农业农村标准化服务与推广平台，推进地方特色产业标准化，加快推进农村人居环境改善标准化。

陕西省乡村振兴标准化技术委员会作为乡村振兴领域的标准化专门委员会，通过总结梳理2023年度国家层面和陕西省层面乡村振兴标准化领域的工作成效，学习乡村振兴标准化工作的典型经验，及时发现乡村振兴标准化工作存在的不足之处，以便更好地制修订乡村振兴标准体系建设规划，制修订乡村振兴领域急需标准，助力乡村全面振兴。

本期动态报告聚焦7月重点内容。国家层面：农业农村部数据标准化技术委员会成立，高标准农田监督评价、试验示范项目等工作持续推进；陕西省层面：省高标准农田建设视频会议开展，宝鸡、安康、商洛等市地方标准建设工作有序推进。



# 目 录

## 引言

## 国家层面进展情况

### PART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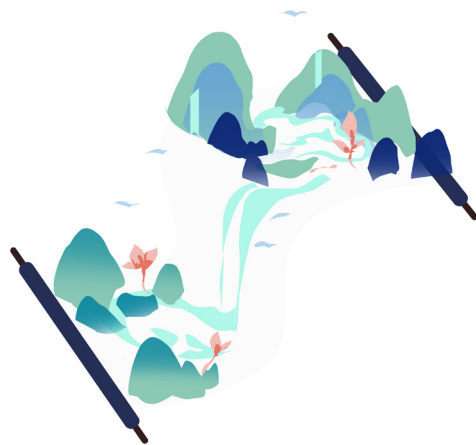
- 2023 年高标准农田建设监督评价培训班顺利举办 01
- 农业农村部关于成立农业农村部数据标准化技术委员会的通知 03
- 全国首个旱作高标准农田四级共建试验示范项目启动 04

## 陕西省进展情况

### PART 2

- 陕西省商洛市一核桃市级地方标准顺利通过审定 05
- 宝鸡：《苹果树主干低位嫁接技术规范》等 10 项地方标准正式发布 06
- 陕西省农业农村厅召开高质量建设高标准农田视频推进会议 07
- 安康：召开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暨高标准农田建设现场推进会 09
- 关于印发《关于高质量建设高标准农田的十条措施》的通知 1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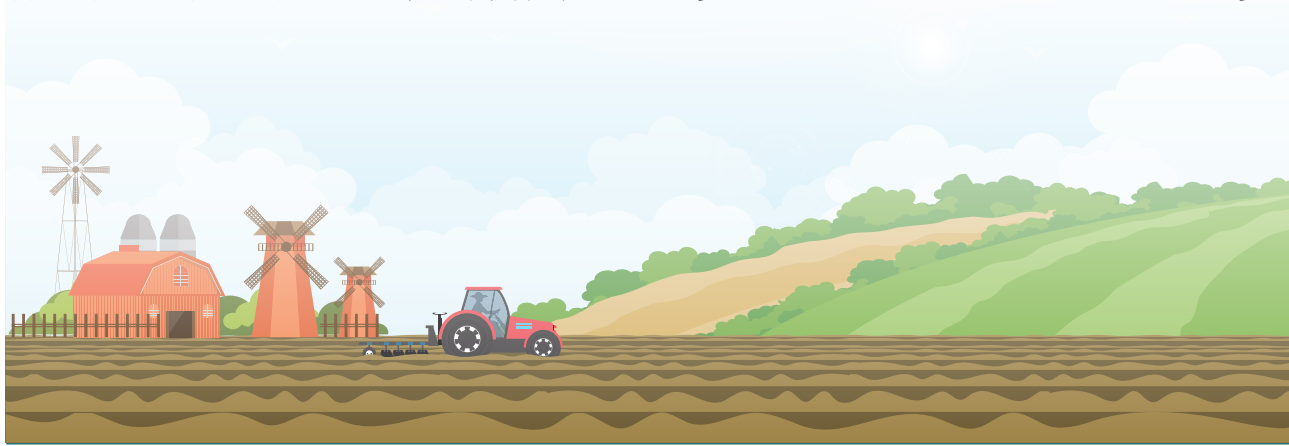
# 国家层面 进展情况



## 2023年高标准农田建设监督评价培训班顺利举办

7月19—20日，农田建设管理司在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举办2023年高标准农田建设监督评价培训班。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及计划单列市农业农村（农牧）厅（局、委），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农业农村局，北大荒农垦集团、广东省农垦总局等从事农田建设监督评价工作人员及业务技术支撑人员共60余名学员参加现场培训。培训班同步进行了网络直播，各地组织参加网络培训人数超5万人次。农田建设管理司杜晓伟副司长出席培训班并作主题报告。

培训班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立足农田建设工作进入高质量发展阶段，按照部党组工作要求，紧紧围绕农田建设监督评价重点工作，专题培训了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上图入库规范、农田建设



统计调查制度、高标准农田建设质量实地抽查方法、高标准农田遥感监测试点技术规程等课程，并组织学员就高标准农田上图入库、有关相关制度制修订等开展分组座谈研讨。

各地学员普遍表示，此次培训日程紧凑、内容具体、形式丰富，操作性强、实效性好，进一步深化了思想认识，提高了业务能力和实操水平，对强化农田建设质量监管工作具有较强针对性，为完成农田建设监督评价各项年度工作任务奠定了较好基础。



## 农业农村部关于成立农业农村部数据标准化技术委员会的通知

为加强农业农村数据领域标准化工作，建立健全相关标准体系，经我部研究，决定成立农业农村部数据标准化技术委员会。

农业农村部数据标准化技术委员会由42名委员组成，唐珂任主任委员，韩旭、孔亮、王晋臣、赵春江、王松任副主任委员，郑珂任秘书长。秘书处承担单位为农业农村部大数据发展中心。农业农村部市场与信息化司负责业务指导。

该标准化技术委员会按照《农业农村部专业标准化技术委员会管理办法》进行管理。



## 全国首个旱作高标准农田四级共建试验示范项目启动

近日，全国首个旱作高标准农田四级共建试验示范项目在内蒙古自治区乌兰察布市兴和县启动。启动仪式上，农业农村部、内蒙古自治区农牧厅、乌兰察布市政府、试点旗县举行了四方现场签约。

旱作高标准农田建设是我区今后新建高标准农田的重点、难点，同时也是粮食产能的重要增长点。下一步，自治区农牧厅将集中力量，派出工程、土壤、节水、种植等方面的专家，采取蹲点方式开展研究，市县两级农牧部门安排专门人员负责试验示范，把措施落实到地块，并及时反馈试验数据和应用效果。

同时，将在农田建设项目安排上向试点地区倾斜，整合其他涉农项目支持试验示范，让遴选出的技术和模式能用早用、应用尽用。按照一年做试点、两年扩面积、三年扩地区的步骤，让“盆景”变成“树林”。



# 陕西省 进展情况



## 陕西省商洛市一核桃市级地方标准顺利通过审定

7月4日，陕西省商洛市林业局、商洛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组织召开市级地方标准审查会，对市林研所主持的市级地方标准《核桃质量控制技术规范》进行审定。

来自商洛学院、商洛市农产品质量安全中心、商洛市森防站、商洛市核桃产业协会等单位的5名专家组成标准审查专家组，认真听取了标准起草单位市林研所关于标准编制的情况说明，详细审查了标准文稿的具体内容，对部分条款进行了讨论并提出了修改意见。专家组经过逐条审定，一致认为该标准按照 GB/T 1.1-2020 的要求组织编

写，结构合理，内容完整，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及有关规定，一致同意该标准通过审定。

核桃是商洛发展面积最大、覆盖面最广的主导产业。近期，商洛地理标志商标“商洛核桃”获欧盟商标注册，在欧盟27个成员国中被相互认可和保护，通过《核桃质量控制技术规范》的制定，为“商洛核桃”巩固产品质量安全，增强国际市场竞争力提供了重要保障，对提高核桃产品质量、提升商洛核桃品牌影响力、促进核桃产业高质量发展具有重要意义。



## 宝鸡：《苹果树主干低位嫁接技术规范》等10项地方标准正式发布

7月18日，宝鸡市政府新闻发布会召开，集中发布了10项宝鸡市地方标准。出台的10项宝鸡市地方标准有：《大豆田化学除草技术规范》《酿酒用高粱机械化生产技术规范》《玉米—小麦轮作机械化生产技术规范》《苹果树主干低位嫁接技术规范》《全株玉米堆贮技术规范》《奶山羊冷冻精液人工授精技术规范》《基层所（站）公共就业服务规范》《林麝育种技术规范》《市级党政机关办公用房维修规范》《密室逃脱类场所消防安全管理规范》，涉及5大领域，其中农业类6项、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类1项、林业类1项、机关事务管理类1项、消防安全类1项，全市累计已制修订和发布宝鸡市地方标准47项，为促进县域经济转型升级、乡村全面振兴和农民增收致富发挥积极作用。

2023年地方标准发布会的召开，既是宝鸡市为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历次来陕考察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的具体举措，也是高质量、高标准部署开展主题教育、深化“三个年”活动（高质量项目推进年、营商环境突破年、干部作风能力提升年）部署的有效途径，更是全面落实《宝鸡市人民政府关于贯彻落实〈国家标准化发展纲要〉实施方案》、提升质量强国建设，赋能“标准宝鸡”跑出质量发展加速度的重要举措，为助力宝鸡在推进中国式现代化建设中走在前列提供有力的标准化支撑和力量。

## 陕西省农业农村厅召开高质量建设高标准农田视频推进会议

近期，经陕西省政府同意，省农业农村厅、省发展改革委、省财政厅、省自然资源厅、省水利厅等5部门联合印发《关于高质量建设高标准农田的十条措施》。7月12日，省农业农村厅召开高质量建设高标准农田视频推进会议，安排部署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全省高标准

农田建设工作。厅党组成员、副厅长任步学同志出席会议并讲话。

任步学指出，高质量建设高标准农田是一项必须完成好的政治任务。无论从确保粮食安全和建设美丽乡村大局，从粮食安全责任制考核要求、农业农村部工作部署、省委省政府工作要求，还是社会公众和新闻媒体关注程度，高标准农田建设都是一项必须不折不扣完成的政治任务，是一件大事要事。近年来我省在高标准农田建设过程中积极实践、大胆探索，也积累了一些成功经验和做法，需要加快复制推



广，持续提升整体工作水平。

任步学强调，高质量建设高标准农田是一件能够干好的重点工作。随着“新十条”政策出台，我们进一步摸清了高标准农田建设底数，落实了建设任务，明晰了建设路径，明确了建设标准，理清了工作方法，夯实了主体责任。在实施“新十条”中，省级要发挥好“裁判员”作用，市级要发挥好“教练员”作用，县级要发挥好“运动员”作用，边界清晰、责任明确，各负其责、各执其事，上下一心、同频共振，心往一处想，劲往一处使，共同推进落实“新十条”。任步学要求，各级农业农村部门要准确领会“新十条”、把握核心关键点。建立体制机制创新，建立工作常态化、任务项目化、责任清单化、标准具体化、布局合理化、重点清晰化、投入多样化、主体多元化、管护长效化的新机制，形成高标准农田建设的全过程、全要素闭环管理新格局。特别是县级农业农村部门要主动作



为，紧盯水网规划、水源工程、合作对象、合作平台、“两项指标交易”、田坎经济等关键环节，破难题、补短板、提水平，用足用活用好“新十条”，促进全省高标准农田建设再上新台阶。

厅机关有关处（局），厅属有关单位主要负责同志，省农垦集团、省粮农集团、省地建集团、省外经贸实业集团、大禹节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渭河生态集团负责人在主场参会。各市（区）农业农村局分管负责同志、农建科（处）长，县（市、区）农业农村局主要负责同志、分管负责同志、农建科（股）长，部分县（市、区）政府分管领导，参建项目单位在分会场参会。

## 安康：召开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暨高标准农田建设现场推进会

7月7日，安康市召开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暨高标准农田建设现场推进会。市委农办主任，市农业农村局党组书记、局长徐杰出席会议并讲话，局党组成员、副局长任岩主持会议并通报工作进展情况。

会议指出，改善农村人居环境，是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的“先手棋”和“首场硬仗”，建设高标准农田是巩固提升粮食生产能力、保障国家粮食安全的基础性工程。各级农业农村部门要进一步提高站位，认清形势，找准问题，加快推进我市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和高标准农田建设取得实打实的成效。

会议强调，我市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和高标准农田建设，经过多年努力取得了初步成效，但对照建设秦巴山区农业强市和乡村全面振兴的要求，还有较大差距。要全面落实村庄清洁行动、稳步推进农村厕所革命、分类推进宜居宜业和美乡村建设，因地制宜，分类施策，以更实举措改善农村人居环境；要创新机制、提升标准、提高质量、加强管护、务求实效，以更高质量建好高标准农田。

会议要求，各级农业农村部门要扛牢责任，担责奋进，要把高标准农田建设和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放在粮食安全大局、乡村振兴全局，通盘谋划、统筹推进。要联动协同发力，积极协调其他部门，做好统筹协调、同频共振、合力推进工作落实；要试点先行，复制推广。积极争创整区域推进高标准农田建设试点，高质量抓好“百千工程”示范村建设，抓好典型培育，认真总结可复制可推广的成功经验，发挥好示范、引领、带动作用；要严格考核，落实奖惩。切实发挥好考核“指挥棒”的作用，

以考促建、以考促改、以考促进。按照“三个年”活动要求，以更务实的作风、更扎实的举措，全面推进高标准农田建设和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工作，确保年度目标任务高质量完成。

会前，与会人员观摩了紫阳县焕古镇腊竹村、焕古村农村户厕改造、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和恒口示范区袁庄村高标准农田建设现场。会议还就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农村集体经济合同清理工作进行了安排。



## 关于印发《关于高质量建设高标准农田的十条措施》的通知

高标准农田建设是保障粮食安全的关键举措，是农业现代化的必然要求。近年来，我省高标准农田建设取得良好成效，农田基础设施、防灾减灾能力逐步增强，为稳定全省粮食生产作出重要贡献，但仍存在机制不活、数量偏少、质量不高等问题。为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提出的逐步把永久基本农田全部建成高标准农田的决策部署和省委、省政府关于做好2023年全面推进乡村振兴重点工作的实施意见，通过体制机制创新，加快推进高标准农田建设，提升建设质量和工程效益，确保到2035年把永久基本农田全部建成高标准农田，现制定以下措施。

一、创新体制机制。进一步优化顶层设计，实行项目申报、审批、建设、验收、监管常态化、规范化。在立项阶段，严格核定在永久基本

农田范围内实施，同步考虑新增耕地数量和新增粮食产能“两项指标”交易，优先安排新增耕地指标、产能提升空间较大的项目；在建设阶段，积极推行规划设计、工程建设、资金筹措等一体化推进模式。鼓励支持县（市、区）政府与有意愿、有实力、有基础的专业化企业或第三方机构开展合作，可由企业或第三方机构先行建设，并优先纳入当年建设计划；在建后管护阶段，积极探索“建管用”一体化试点，因地制宜落实管护责任。通过体制机制创新，优化完善工作流程，逐步形成“省级抓总、市县落实，技术统筹、闭环管理，投入多元、模式多样”高标准农田建设新格局。

二、合理规划布局。依据国土空间“三区三线”划定成果，合理确定建设区域，并与永久基本农田调整补划工作动态衔接，新建项目

必须全部在永久基本农田范围内，改造提升项目优先安排与新建项目接壤区域，尽可能做到集中连片。以县（市、区）为单位，科学编制永久基本农田建成高标准农田实施方案和年度计划，鼓励整村、整镇推进，积极争取国家县域高标准农田全覆盖试点。在编制年度计划时，优先安排粮食主产区、粮食规模化经营核心区，优先覆盖大中型灌区有效灌溉区域，优先安排可解决水源问题的“水中旱”“水边旱”面积。对落在永久基本农田范围内以及与之毗邻的零散园地、耕地或其他农业用地，可作为永久基本农田的后备耕地资源，一并纳入建设计划，提前安排实施。

三、提高建设标准。以提高耕地地力 0.5 个等级以上为目标，按照“旱涝保收，高产稳产”要求，分区域、分类型确定建设标准，项目投资按照实际工程量审核确定，各级政府及相关部门要按照各自投入任务和亩均投入不低于 1500 元

的标准，足额落实相应地方配套资金，力争用 2-3 年时间，使我省高标准农田建设标准有明显提升。鼓励各地整合涉农资金、新增土地出让收入，发行地方债券，开展金融贷款贴息，引导社会资本投入，利用“两项指标”交易收入等，多渠道筹集高标准农田建设资金，稳步提升建设标准。积极开展示范创建，真正建成遇旱能灌、遇涝能排、高产稳产的高质量高标准农田。坚持农水结合、农林结合、农地结合，按照渠道不变、用途不乱原则，实现项目相互配套，提升总体效益，确保项目区耕地质量、水资源利用率、粮食综合生产能力明显提升。

四、突出建设重点。结合我省实际，突出农田水利设施、高效节水、耕地质量提升等重点。坚持因地制宜、分类施策，区分不同区域、不同类型，合理确定建设重点，把有限的资金用在刀刃上。坚持“以水定田”，农田水利设施和节水节能措施投资比例原则上不低于总投

资的60%，陕南地区和旱作农业区可适当调减。落实“藏粮于地”战略，用于秸秆还田、增施有机肥、种植绿肥和深翻深耕等提高地力措施的投资，原则上亩均不低于200元。关中地区要灌排结合，完善水利排涝设施。陕北地区重点向水网建设区域布局，结合坡耕地治理、固沟保塬、侵蚀沟治理、淤地坝建设等工程措施，推进黄土高原宽幅梯田建设，加强雨水集蓄利用，发展高效旱作农业。陕南地区田间生产道路尽量满足宜机化要求，但不得将田间生产道路建成通村路。高标准农田建设要尽可能与建设占用耕地的耕作层土壤剥离再利用相结合，加快恢复地力，提升耕地质量。

五、强化技术保障。充分发挥各类专业机构技术优势，建立全省高标准农田规划设计、技术研发、施工和管护技术等一体化的技术支撑和指导服务体系。支持开展全省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质量技术控制、信息平台建设、技术研发、技

术推广和标准拟制等工作。鼓励符合资质条件的各类市场主体、企业或第三方机构，采取一体化模式参与高标准农田建设。

六、严格项目监管。加强项目前期工作，完善全省高标准农田项目储备库，随时申报、随时入库、动态管理、及时批复。按照申报、审批、施工、验收“一条龙”原则，形成“设计一批、储备一批、开工一批、建设一批、竣工一批”滚动接续机制，实行专账核算。坚持择优遴选原则，所有批复项目全部从项目库中产生，未入库项目一律不列入年度计划。项目完工后，及时进行项目勘界实测，设立永久标志，全面核查建设内容、工程质量、资金到位和使用、管理制度落实情况，按时办理资产交付手续。强化全程技术指导，开展常态化质量评估，加强督查指导和激励奖励，发现问题及时整改，确保高标准农田建设高质量推进。



七、加强建后管护。遵循“谁受益、谁管护，谁使用、谁管护”原则，结合实际、因地制宜，不断总结完善依托村集体经济组织集中管护的“统管模式”，委托种粮大户、涉农企业、合作社等新型主体管护的“托管模式”，依托农民用水协会管理的“自管模式”等，确保已建成的高标准农田长久发挥效益。同时，积极探索依托大中型灌区基层水管单位开展“建管用”一体化试点，消除灌区用水管理“中梗阻”现象和田间工程管理薄弱环节，形成高标准农田项目管理的完整闭环。

八、实行“一张图”管理。综合运用遥感监测数据和实地踏勘资料，将耕地、永久基本农田、高标准农田和地力等级等逐一落实到镇、到村、到具体地块，建立省、市（区）、县（市、区）、镇（乡）、村农业用地“五级台账”。实行农田建设“一张图”管理，新建项目实行竣工实测制度，已建成项目逐

步完成勘界立标。对在“三调”时已建成未纳入永久基本农田范围内的高标准农田，由自然资源部门负责逐步将其纳入永久基本农田。对“三区三线”已划定为永久基本农田中的非耕地，应按照“总体稳定、局部处置”的原则，实事求是、分类处置、积极稳妥进行调整或补划，确保本行政区域内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数量不减少、质量不降低。加强高标准农田保护力度，强化日常监督，严格执法检查，严肃跟踪问责。

九、畅通“两项指标”交易。认真总结试点经验，进一步完善各级农业农村部门与自然资源部门的联动协作、定期会商、信息共享等机制。补充耕地应确保质量，在有条件的地区，争取一步到位建成高标准农田。在“一户一田”“小块并大块”过程中，准确测算田坎面积，优化田间生产道路，充分挖掘新增耕地和新增产能“两项指标”潜力。严格项目竣工验收程序，对

验收合格的项目按照相关规定和要  
求，及时进行“两项指标”核定、  
报备等工作。进一步优化“两项指  
标”交易流程，确保优先在省域内  
调剂使用。

十、强化保障措施。各县（市、  
区）人民政府承担高标准农田建设  
的主体责任，要坚决克服等靠要思  
想，积极落实资金筹措、项目建设、  
质量管理、建后管护等职责，制定  
优惠扶持政策，鼓励引导家庭农场、  
农民专业合作社等新型主体、企业  
或第三方机构积极参与高标准农田  
建设。各级相关部门要加强协作、  
紧密配合，统筹规划高标准农田建

设、土地整治、大中型灌区改造、  
坡耕地治理、淤地坝建设、防护林  
带建设等项目，各司其职、各计其  
功，相互配套、形成合力。技术支  
撑和指导服务单位要聚焦主业、积  
极作为，发挥优势、严格把关，创  
造性地做好高标准农田建设服务保  
障工作。省农业农村厅要加强技术  
培训，强化绩效管理，精准开展跟  
踪分析和定期评估，健全评价激励  
机制，会同省发展改革委、省财政  
厅按照资金配套、支出进度、综合  
评价情况等，对工作良好的市、县  
予以激励，奖励资金全部用于支持  
高标准农田建设。



2023年第7期

# 标准化引领乡村振兴 动态报告

陕西省乡村振兴标准化技术委员会

西北农林科技大学乡村振兴学院

西北农林科技大学乡村振兴战略研究院

